**合同附件2：**

**安 全 协 议**

**甲方（发包人）：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承包人）：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的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由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卷烟厂归口管理部门会同安全管理部门与乙方签订本协议。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共同信守，严格履行。

**一、建设单位**

商务合同名称：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常德卷烟厂IT运维系统维护（2019-2020）合同

合同编号： 201943000231197

施工或作业地点：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常德卷烟厂

**二、乙方资质及安全生产条件**

乙方的资质名称： /

乙方的安全生产条件： /

**三、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商务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项目施工及生产作业进行安全监督管理，做到项目施工或生产作业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甲方应将涉及到甲方的安全管理制度及相关安全要求向乙方传递。
4.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施工工作中的便利，并向乙方介绍生产及施工现场的状况及注意事项。
5. 甲方有权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有权责令整改、停工整顿。

6. 非甲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甲方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但甲方应为抢救伤员等抢险救灾提供各种方便。

**四、乙方职责**

* + 1. 乙方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乙方应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按要求配备专职或兼职安全人员，做到项目施工（维修）作业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乙方必须具有合法资质及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将相关资料原件提交甲方审核，并对资料真实性负责，资料复印件交到甲方归口管理部门备案。
		4. 乙方必须为在本项目服务的从业人员(以下简称从业人员)办理合法的用工手续；不得聘用公安机关追逃人员、邪教组织参与人员等违法犯罪人员；若聘用有违法犯罪记录人员的，乙方应报甲方安全管理部门备案。
		5. 乙方应组织从业人员学习甲方的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并保留相关安全管理记录；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相关安全管理制度组织项目施工或生产作业，定期组织开展施工安全检查，并保留相关安全检查记录。
		6. 乙方应组织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教育、安全告知、安全技术交底，熟知和遵守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可上岗操作；乙方在甲方单位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驾驶、爆破等特殊工种的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取得国家相关专业主管部门核发的特种作业或特种设备操作证后，方准持证上岗。
		7. 乙方进场施工前必须按甲方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办理从业人员出入证，并严格要求从业人员妥善保管好出入证，不得转借、涂改或使用假冒、失效的出入证；乙方从业人员应主动接受甲方人员查验；从业人员调动或辞退，乙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出入证退证手续。
		8.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擅自更换工程技术管理人员、安全管理人员以及关系到施工安全及质量的特殊工种人员，特殊情况需要更换人员时须征得甲方的同意。
		9.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为从业人员配备、发放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劳动保护用品；督促从业人员正确穿戴使用劳动保护用品，并做好检查工作。
		10. 乙方在施工区域行驶或停放的车辆应服从指挥，禁止在消防通道、道路交叉出入口以及设有禁停标志和未划有停车线位的区域停放车辆，禁止超速行驶。
		11. 针对不同的分项项目，乙方在开工前必须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并与班组签订安全协议，开展危险源辨识及风险评价工作，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有效。
		12. 乙方必须按照施工项目及生产作业的特点，组织制定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预案演练，保留相关记录。
		1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需进行吊装作业、焊接氧割作业、明火作业、高处作业、有限空间作业、拆除作业等危险作业时应办理许可证，并严格按照审批许可要求实施。
		14. 乙方进场施工的设备、工具等必须符合安全要求；乙方应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配置符合安全要求的各项安全防护和安全标志。
		15. 乙方必须及时反馈所属项目施工或生产作业现场的各类安全异常情况或信息，并积极配合甲方协调和处理相关安全问题。
		16. 乙方发生损坏甲方财产情形的，乙方应积极向甲方报告并协商修复或赔偿。

17. 乙方发生安全事故，必须立即向甲方报告，采取相应的措施保护好现场，按应急预案组织处置，同时按照安全生产事故“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处理，并报甲方备案。

乙方不得擅自将工程转包、分包和返包。

18.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安全监督、检查和管理，不得以任何理由、方式阻碍甲方履行安全职能。

1. **检查与考核**

对违反甲方相关安全管理制度情形的，经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接受以下约束性条款，如有违反，甲方有权在结算时直接扣除乙方安全履约金或合同履约保证金：

1.乙方因管理不善或风险控制措施不到位而发生重大以上安全责任事故或涉稳事件，严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秩序或受到有关主管部门查处的，扣除全部安全履约金。

2.乙方未按规定办理进厂施工手续，如属乙方有意拖延或拒不办理的，扣除安全履约金1000—2000元，并责成补办有关手续。

3.乙方所申报的特种设备安全状况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不符合的设备不能施工作业；乙方所申报的特种设备与实际作业设备不符，每台次扣除安全履约金500元，并重新更换设备或补办手续后方可使用；特种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作业人员无相关证件或人证不符，每人次扣除安全履约金500元。

4.违章吸烟的每人次扣除安全履约金200—500元，情节严重的按治安管理处罚法移交公安部门处理。

5.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火灾事故或未遂事件，扣除全部安全履约金，造成实际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经济损失，情节严重的送交司法机关处理。

6.乙方人员违反甲方相关管理规定，私带或私藏卷烟及卷烟商标纸，不论品牌、目的及来源，按以下处理：

A.私带或私藏卷烟、卷烟商标纸50支（张）以下的，不论品牌、来源及目的（以下同），按每支（张）30元扣除安全履约金。

B.私带或私藏卷烟、卷烟商标纸50支（张）至100支（张）以下的，按每次2000元扣除安全履约金。

C.私带或私藏卷烟、卷烟商标纸100支（张）至200支（张）以下的，按每次3000元扣除安全履约金。

D.私带或私藏卷烟、卷烟商标纸200支（张）及以上的，视情节轻重按每次5000元至10000元扣除安全履约金。

C.私带或私藏卷烟原辅材料（不含卷烟商标纸）及其它甲方财物的，每次按物资价值的10倍扣除安全履约金（物资价值金额由甲方财务管理部门核定），上限不超过10000元。

7.乙方从业人员违反甲方有关安全、消防、治安、道路交通运输等规章制度的，按甲方有关规定处理；损坏甲方通讯、电力、消防设施及器材的，照价赔偿；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未按规定分类存放或堆放不符合有关规定或无专人管理、私自携带违禁物品进入施工区域的每次扣款200元；设备带病运转或无安全防护装置的、下班后未及时切断施工设备电源的，每处扣款200元；从业人员宿舍违章使用禁用电器的每次扣款200元。

8.乙方从业人员在甲方施工期间，如违章指挥、违章作业或违反甲方有关安全管理制度，经甲方安全管理部门通报达二次及以上的，扣除全部安全履约金。

9.乙方从业人员违反本协议约定职责，甲方或监理及总承包管理单位要求限期整改的，乙方应在指定期限内整改，整改不及时或达不到要求的，按本协议相应条款加倍扣款，本协议无相应扣款条款的，按每项次500-2000元基准加倍扣款；违章情节较为严重的个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单位更换施工人员，对违章情节较为严重的乙方单位，甲方有权暂停乙方现场施工或取消乙方合格供应商资格。

10.乙方从业人员在甲方厂区内发生违法犯罪行为，被公安机关查处，受到行政处罚的，每人次扣除安全履约金500-2000元；构成犯罪的，每人次扣除安全履约金2000-10000元。

11.乙方从业人员在甲方厂区内发生一般安全责任事故或群体性涉稳事件，视情况每起扣除安全履约金5000—10000元。

12.乙方员工在甲方存在职业危害因素的场所作业时，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相关要求，必须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的职业性健康体检，完善健康监护档案，体检计划覆盖率100%。同时还应严格按照甲方《劳动防护用品及劳保经费管理规定》的要求,督促从业人员正确佩带和使用防护用品。

13.乙方应切实履行安保服务、消防服务、物业服务采购合同的相关约定与要求，建立健全服务措施，不断改善服务质量，控制安保服务、消防服务、物业服务范围内的发案率。

**六、其它内容**

* + 1. 归口管理部门承担项目安全管理责任；制定项目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制度执行情况，并按制度要求进行检查、整改和考核、评价。
		2. 甲方安全管理部门按照相关方管理要求对项目安全工作进行检查和考核。

3.乙方已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的，不再缴纳安全履约金（银行履约保函除外），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职责，考核金额从合同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未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的，应向甲方缴纳安全履约金，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职责，考核金额从安全履约金中扣除，甲方视项目规模、作业风险程度收取1—50万元安全履约金，最高额度不得超过50万元，最低额度不少于1万元，经甲、乙双方协商，本协议乙方需交纳安全履约金 **壹**  万元（人民币）整；安全履约金扣完时应及时补交。

●安全履约金交纳为银行转帐方式，只能用乙方单位账户对甲方单位账户转账。（收款人全称：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常德卷烟厂，银行帐号： 1908070709200029688 ，开户行： 工行常德市三岔路支行

4. 乙方违反本协议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包括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赔偿其经济损失；同时，扣除全部安全履约金~~。~~

5.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将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安全管理制度作为本协议的附件。

6.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持甲方安全管理部门出具的结算证明，方可到甲方财务部办理安全履约金结算手续。

7. 本协议有效期为商务合同约定期限，施工（维修）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本协议自行终止。

8.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公章后生效,与商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本协议一式四份。

10. 本协议中未尽事宜，需要明确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甲 方：**归口管理部门代表： **乙 方：**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章）

安全管理部门代表： 乙方代表：

（章）

2019年 05月 20日